

楼上窗户被烧毁 起火车棚是违建?

请接单

@于洪区执法分局

8月24日零时40分,一股焦糊的气味将睡梦中的郑先生(化名)老两口熏醒,70岁的老两口,口捂湿毛巾从满是浓烟的楼上摸索着逃出室外,于洪区白山路鹏泰花园多位居民表示,这场火灾祸起楼下的车棚。



被烧毁的车棚内有大量电动车残骸。



车棚旁居民楼窗户不同程度被烧毁。

“好像什么东西烧着了,怎么还有哔哩啪啦的声音?”8月24日,郑先生揉开惺忪的睡眠,看了一下时钟——零时40分,郑先生老伴儿下床顺着焦糊的味道去东屋查看情况,来到东屋后,窗外火光冲天,塑钢窗户已经烧化,发出刺鼻的味道。

“起火了,快起来,赶紧下楼!”两位老人慌乱中打开房门,结果走廊内满是浓烟,伸手不见五指。退回屋内的郑先生之前对火灾逃生的常识有所了解,于是和老伴儿两人口捂湿毛巾准备逃出房间。

两人在楼道里摸索楼梯栏杆向下跑,“当我下楼碰到一辆自行车后,我知道我已经到了一楼,隐约看到有一条几十厘米的亮缝,估计是单元门,于是我连忙跑了出去,结果出门10多米

就累得倒在了地上,昏迷不醒。”郑先生事后听老伴儿说,自己在地上躺了10多分钟才苏醒过来,“真是捡了一条命啊!”郑先生回忆起当时的情形不断地感叹。

“这个车棚能停放30多辆电动车,有人收费,并且在这里给电动车充电,起火也是因为电动车充电导致。”居民介绍起火原因。“小区里这个车棚是私人建的,违建,没有手续,经常这样给电动车充电,有安全隐患。”“车棚让居民交费停电动车,在里面充电需要交钱,还从单元电表箱里接出了一根电线,同样有安全隐患。”小区多位居民反映楼下起火的车棚存在诸多安全隐患。

记者在现场看到,车棚被烧得只剩钢架,里面多辆电动车也已被烧毁。车棚毗邻的七层楼住户外窗户位置不同程度受到殃及,墙面漆黑一片,在现场记者并未联系到车棚的经营者。居民表示,就此问题也曾经与小区所属的小韩社区多次反映过,但是并没有效果。

对于车棚是否是违建,8月30日12时,于洪区执法分局工作人员表示,由于消防部门对现场进行了封闭,执法人员到小区查看后,并未能进入现场,需要日后进入现场后调查才能作出是否为违建的判断,如果经过调查确为违建,将严格依法依规处理。

本报特别报道组文并摄

吐槽大汇

地铁指示牌方向错了 请尽快调整



昨晚,记者在大东区合作街看到,合作街与老瓜堡西路交会处、合作街与上园南路交会处各有一个地铁指示牌,方便市民出行,但这两处指示牌所指示的方向全都是错的。这里距离合作街地铁口仅三四百米,方向错了,指示牌就失去作用了,希望相关部门尽快调整。

辽沈晚报记者 金国建文并摄

一栋楼有两个地址 市民:误导人啊



读者李先生在“辽沈帮帮帮3群”里反映:在沈阳市沈北新区蒲松路,有一栋居民楼竟然有两个蓝牌地址,一个是“蒲松路19-1”,有路名的拼音“PUSONG LU”;一个是“蒲松路19”,没有路名的拼音;两个地址的邮政编码都是110122。“这是咋回事,肯定是有一个是错的吧,这样太误导人了。”

辽沈晚报记者 吉向前 读者供图

南堤西路公交车停车场 是否有规划审批手续?

@沈阳安运巴士

市民张先生反映:在沈阳南堤西路、和安街交会处的东北角,和平体育公园的对面,有一个公交车停车场,有时里面停着169路公交车,但169路公交车并不经过此地呀,难道169路要改线?

“辽沈帮帮帮”记者在现场看到,停车场里停着一辆安运巴士169路公交车,在停车场的南侧,有一个公交站房,房门上方写着“沈阳公交安运巴士169路车队”。

169路公交车从此地经过吗?“辽沈帮帮帮”记者查询169路公交车的终点站是位于南京南街的长白港湾站,距离和安街这个停车场有相当长的路程。

张先生说:公交车停车场这个位置及往东那一片,都是规划的绿化带,“不可能单独划出一块地方设立公交车停车场呀。尤其是这个停车场紧挨着出入小区的路口,前面南堤路上还有人行道通往体育公园,大公交车从这里出入有安全隐患呀!”

169路公交车在此设立停车场有何用途?是否有规划审批手续?

8月25日上午,“辽沈帮帮帮”记者致电安运巴士,工作人员称由领导回复记者提出的上述问题。截至发稿时,记者未收到安运巴士的回复。

辽沈晚报记者 吉向前

居民楼外下水井返脏水 应该由谁负责处理?



泰山路63号-1号2单元下水井不断地往上冒脏水。

读者供图

读者王建军在“辽沈帮帮帮3群”里反映:沈阳市皇姑区泰山路63号-1号楼2单元下水井不断地往上冒脏水,影响大家出行。这个往外冒水的下水井已经存在多年了,一直没有完全解决。

居民楼前的下水井咕嘟地往外冒脏水,看着虽然水势不大,但持续、不间断地往外冒脏水,冒出的水浑浊不堪,夹杂着生活废弃物、油脂。脏水漫至楼前的人行道,居民出行没有下脚的地方,不但完全阻断了2单元居民的出行,连附近单元前人行道也基本上都是脏水。下水井返脏水,这事应该由谁处理呢?王

先生说:虽然小区有物业,但人家只管小区车辆的进出收费,其他的事好像不管,下水井返水的事更不能管了。

8月30日,皇姑区泰南社区工作人员称:物业确实不管修下水井,社区更没能力清淘下水井,只能向上级进行反映。

8月30日,此楼的维修单位——辽宁房产处工作人员表示:一楼全是饭店,所以下水井总堵,“半年已经去清淘了20多次,淘出来的全是大油块子。居民楼一楼开饭店就会遇到这种情况,应该从根源上解决这个问题。”

辽沈晚报记者 吉向前

机动车占用人行道 请尽快挪走



8月30日,读者段女士向“辽沈帮帮帮”反映,在北五经街28号前的人行道上停靠着一辆无牌照机动车,阻碍行人通行。记者在现场看到,一辆金黄色的小型轿车横在人行道上,将整个人行道堵得严严实实,希望相关部门能够联系车主将车挪走,或者清理车辆,恢复路面通行。

辽沈晚报记者 崔晋涛文并摄